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石潭路151號9樓

電話：(02)8793-90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8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9~61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2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二九
(十) 其 他	62~64		三十~三一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4~65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65		三二
(十三) 部門資訊	65		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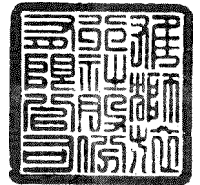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文 傑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營業收入主係來自合併團體旅遊收入為 1,505,166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總額之 85.40%，本年度仍持續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出國旅遊市場，惟美洲及帛琉旅遊呈逆勢成長，其中來自該旅遊收入金額為 142,390 仟元，故將美洲及帛琉團體旅遊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團體旅遊收入認列聲明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 110 年度美洲及帛琉團體旅遊收入抽核訂單作為樣本，並取得相關結團表單，以驗證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 清 鎮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97,605	54	\$ 3,128,748	5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1,709	-	99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二十及二七)	149,361	3	152,689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038	-	1,527	-
130X	存貨(附註四)	1,086	-	-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289,244	5	303,752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八)	187,055	3	46,51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二七)	4,292	-	13,85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532,390</u>	<u>65</u>	<u>3,648,078</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12,473	2	352,239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七及二八)	412,496	8	438,015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888,578	17	1,303,916	2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6,625	-	8,1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326,644	6	159,76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及十四)	121,384	2	125,11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868,200</u>	<u>35</u>	<u>2,387,173</u>	<u>4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400,590</u>	<u>100</u>	<u>\$ 6,035,25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五)	\$ -	-	\$ 295,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十)	650,557	12	560,586	9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3,260	-	16,375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二七)	226,982	4	229,703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七)	135,552	3	150,77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339	-	22,09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113,374	2	160,724	3
2321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278,754	5	-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240,458	4	102,30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6,000	3	168,609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786,276</u>	<u>33</u>	<u>1,706,165</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七及十六)	1,520	-	840	-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	34,600	1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376,981	7	676,480	1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652,757	12	632,033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	-	8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820,871	15	1,202,353	2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83,621	2	90,17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	9,839	-	12,27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80,189</u>	<u>37</u>	<u>2,614,239</u>	<u>44</u>
2XXX	負債總計	<u>3,766,465</u>	<u>70</u>	<u>4,320,404</u>	<u>72</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股 本					
3110	普通股	747,226	14	700,000	12
3140	預收股本	5,636	-	-	-
3200	資本公積	1,210,694	22	843,396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827	1	319,77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1,904	1	61,904	1
3350	待彌補虧損	(463,605)	(9)	(288,951)	(5)
3400	其他權益	(132,514)	(2)	(109,127)	(2)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460,168</u>	<u>27</u>	<u>1,527,000</u>	<u>25</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73,957</u>	<u>3</u>	<u>187,847</u>	<u>3</u>
3XXX	權益總計	<u>1,634,125</u>	<u>30</u>	<u>1,714,847</u>	<u>2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400,590</u>	<u>100</u>	<u>\$ 6,035,25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文傑



經理人：黃信川



會計主管：劉宇庭



雄獅旅行社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 二七）	\$ 1,762,420	100	\$ 6,545,1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二一 及二七）	(1,457,490)	(82)	(5,496,397)	(84)
5900	營業毛利	304,930	18	1,048,780	1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十八、 二一及二七）	(1,265,928)	(72)	(2,006,786)	(31)
6900	營業淨損	(960,998)	(54)	(958,006)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一及二七）				
7010	其他收入	375,733	21	432,275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322)	(3)	(29,423)	-
7050	財務成本	(38,324)	(2)	(39,163)	(1)
7100	利息收入	12,505	1	10,64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07,592	17	374,337	6
7900	稅前淨損	(653,406)	(37)	(583,669)	(9)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二二）	165,982	9	168,656	3
8200	本年度淨損	(487,424)	(28)	(415,013)	(6)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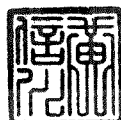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 5,225	-	\$ 23,49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失	(2,866)	-	(52,961)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二)	(1,045)	-	(4,69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887)	(1)	(4,51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19,573)	(1)	(38,679)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06,997)	(29)	(\$ 453,692)	(7)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69,985)	(27)	(\$ 413,057)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7,439)	(1)	(1,956)	-
8600		(\$ 487,424)	(28)	(\$ 415,013)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86,992)	(28)	(\$ 441,483)	(7)
8720	非控制權益	(20,005)	(1)	(12,209)	-
8700		(\$ 506,997)	(29)	(\$ 453,692)	(7)
	每股虧損(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6.43)		(\$ 5.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文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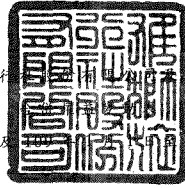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信川



會計主管：劉宇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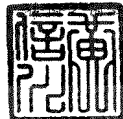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 他 權 益							本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本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普 通 股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 700,000	\$ -	\$ 821,322	\$ 297,821	\$ 68,747	\$ 260,423	(\$ 75,086)	\$ 13,182	\$ 2,086,409	\$ 178,376	\$ 2,264,785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957	-	(21,957)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6,843)	6,843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40,000)	-	-	(140,000)	-	(140,000)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認股權而產生者	-	-	21,748	-	-	-	-	-	21,748	-	21,748
D1	109 年度淨損	-	-	-	-	-	(413,057)	-	-	(413,057)	(1,956)	(415,013)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797	(2,465)	(44,758)	(28,426)	(10,253)	(38,679)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94,260)	(2,465)	(44,758)	(441,483)	(12,209)	(453,69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326	-	-	-	-	-	326	(326)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22,006	22,006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00,000	-	843,396	319,778	61,904	(288,951)	(77,551)	(31,576)	1,527,000	187,847	1,714,847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288,951)	-	288,951	-	-	-	-	-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認股權而產生者	-	-	16,344	-	-	-	-	-	16,344	-	16,344
D1	110 年度淨損	-	-	-	-	-	(469,985)	-	-	(469,985)	(17,439)	(487,424)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180	(18,046)	(3,141)	(17,007)	(2,566)	(19,573)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65,805)	(18,046)	(3,141)	(486,992)	(20,005)	(506,99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7,226	5,636	350,954	-	-	-	-	-	403,816	-	403,816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6,115	6,11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	2,200	-	(2,200)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47,226	\$ 5,636	\$ 1,210,694	\$ 30,827	\$ 61,904	(\$ 463,605)	(\$ 95,597)	(\$ 36,917)	\$ 1,460,168	\$ 173,957	\$ 1,634,125

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文傑



經理人：黃信川



會計主管：劉宇庭



雄獅旅行社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653,406)	(\$ 583,66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9,912	352,153
A20200	攤銷費用	1,500	1,61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966)	1,4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961)	(36,520)
A20900	利息費用	38,324	39,163
A21200	利息收入	(12,505)	(10,648)
A21300	股利收入	(9,317)	(11,41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39,307	25,123
A23700	減損損失	6,580	10,558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1,856)	(9,85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14)	58,899
A31150	應收帳款	3,062	636,115
A31200	存貨	(1,086)	-
A31230	預付款項	14,543	1,345,63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560	(9,988)
A32125	合約負債	124,571	(2,125,334)
A32130	應付票據	(13,115)	(84,358)
A32150	應付帳款	(2,721)	(1,054,3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221)	(132,38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609)	145,38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24)	(8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88,442)	(1,443,18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505	10,64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573)	(8,843)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23,291)	1,51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5,801)	(1,439,86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04,70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900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333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0,195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10,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344)	(130,77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1	6,02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663	106,36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40,54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2,696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045	1,56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749)	(32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9,317</u>	<u>11,41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647)</u>	<u>43,78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75,44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95,000)	-
C01200	發行公司債	394,805	694,84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7,095	713,02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8,216)	(10,86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435)	(8,05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53,472)	(241,70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40,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6,115</u>	<u>22,00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8,892</u>	<u>1,204,69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9,587)</u>	<u>(3,53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31,143)	(194,91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28,748</u>	<u>3,323,66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97,605</u>	<u>\$ 3,128,7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文傑



經理人：黃信川



會計主管：劉宇庭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66 年 6 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2 年 9 月 24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子公司」、附表六及七。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下，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勞務之提供

團體旅遊收入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企業履約之效益，合併公司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其他勞務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2.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餐飲及伴手禮之銷售，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於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對商品就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能可靠衡量、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及已發生或將發生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

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104	\$ 9,85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09,084	2,139,20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881,417</u>	<u>979,696</u>
	<u>\$ 2,897,605</u>	<u>\$ 3,128,748</u>
利 率	0%~1.49%	0.01%~2.5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及賣回選擇權(附註 十六)	<u>\$ 1,520</u>	<u>\$ 840</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u>\$112,473</u>	<u>\$352,239</u>

權益工具投資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基金及興櫃股票		
京城樂富 R1 基金受 益證券	\$ -	\$ 242,421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 司普通股	93,451	90,600
維格餅家股份有限公 司普通股	2,128	1,944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未上市(櫃)股票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7,333	\$ 7,333
優遊吧斯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120	2,400
環島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900	1,000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株式會社 JHAT 普通股	6,541	6,541
	<u>\$ 112,473</u>	<u>\$ 352,23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權，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110年度出售京城樂富 R1 基金受益證券 236,9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109年度購買京城樂富 R1 基金受益證券 204,700 仟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存	\$ 90,300	\$ -
質押定存及活存	<u>96,755</u>	<u>46,515</u>
	<u>\$ 187,055</u>	<u>\$ 46,515</u>
利 率	0.10%~2.25%	0.30%~2.25%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09	\$ 99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709</u>	<u>\$ 99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49,573	\$153,370
減：備抵損失	(<u>212</u>)	(<u>681</u>)
	<u>\$149,361</u>	<u>\$152,689</u>
<u>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催收款	\$ 8,107	\$ 10,287
減：備抵損失	(<u>8,107</u>)	(<u>10,287</u>)
	<u>\$ -</u>	<u>\$ -</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因期後兌現情形良好，且兌現天期大多於1個月內，無減損損失之虞，故未予提列備抵損失。

(二)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合併公司銷售收款以現金、支票、匯款及信用卡為主，應收帳款主要係應收團費、應收票務、應收信用卡款及應收佣金。正常收款期間為：直客為出團前，企業戶及同業則依授信額度或合約收款。合併公司按月編製應收帳款帳齡表，檢視並確認有無逾期末收款，若有不正常款項，則責令相關單位追查，避免減損損失產生。若有收不回之款項，則轉為催收款，由法務單位處理後續之事宜。

合併公司採用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僅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依照歷史經驗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合併公

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0 ~ 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46,941	\$ 4,123	\$ 15	\$ 8,310	\$ 159,38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9)	(8,310)	(8,319)
攤銷後成本	<u>\$ 146,941</u>	<u>\$ 4,123</u>	<u>\$ 6</u>	<u>\$ -</u>	<u>\$ 151,070</u>

109年12月31日

	0 ~ 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42,177	\$ 10,889	\$ 1,299	\$ 10,287	\$ 164,65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681)	(10,287)	(10,968)
攤銷後成本	<u>\$ 142,177</u>	<u>\$ 10,889</u>	<u>\$ 618</u>	<u>\$ -</u>	<u>\$ 153,684</u>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排除催收款已100%提列)，帳齡180天以內為0~50%，帳齡181天至365天為50%~100%，帳齡超過365天以上為100%。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0,968	\$ 18,381
加：本期預期信用減損(迴轉 利益)損失(1)	(966)	1,48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2)	(1,683)	(8,894)
年底餘額	<u>\$ 8,319</u>	<u>\$ 10,968</u>

(1) 相較於年初餘額，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總帳面金額分別淨減少5,263仟元及705,486仟元，並導致備抵損失分別減少966仟元及增加1,481仟元。

(2) 部分款項因無法收回，故110及109年度分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1,683仟元及8,894仟元與備抵損失1,683仟元及8,894仟元。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L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Lion Holding)	投資業	100.00%	100.00%	
	寶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寶獅)	旅行業	100.00%	100.00%	
	雙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雙獅投資)	投資業	100.00%	100.00%	
	雄獅(福建)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福建雄獅)	旅行業	90.00%	90.00%	
	雄保聯合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雄保)	旅行業	55.00%	55.00%	
Lion Holding	Lion YVR	旅行業	100.00%	100.00%	
	Lion SYD	旅行業	100.00%	100.00%	
	Lion AKL	旅行業	100.00%	100.00%	
	Lion HK	旅行業	100.00%	100.00%	
	US Lion	旅行業	100.00%	100.00%	
	Lion JPN	旅行業	100.00%	100.00%	
	Lion THA	旅行業	49.00%	49.00%	註 1
	Lion UK	旅行業	-	100.00%	註 3
	雙獅旅遊管理(中國)有限公司 (雙獅旅遊管理)	管理諮詢	100.00%	100.00%	
	Travel Story	旅行業	100.00%	100.00%	
雙獅投資	雄獅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雄獅資訊)	資訊科技業	100.00%	100.00%	
	雄獅通運股份有限公司(雄獅通運)	遊覽車客運業	100.00%	100.00%	
	安捷遊覽車股份有限公司(安捷遊覽車)	遊覽車客運業	100.00%	100.00%	
	旅天下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旅天下投資)	投資業	100.00%	100.00%	
Lion HK	雄獅國際旅行社(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雄獅)	旅行業	100.00%	100.00%	
	雄獅國際旅行社(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雄獅)	旅行業	-	100.00%	註 2
旅天下投資	旅天下聯合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旅天下聯合)	旅行業	60.56%	60.56%	註 4
	欣聯航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欣聯航)	旅行業	100.00%	100.00%	
	豐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豐趣科技)	資訊科技業	38.86%	38.86%	註 1
雙獅旅遊管理	欣雄獅旅業有限公司(欣雄獅)	旅行業	100.00%	100.00%	
欣 雄 獅	寶獅(上海)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寶獅上海)	旅行業	100.00%	100.00%	
旅天下聯合	新創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新創網)	旅行業	100.00%	100.00%	
	甘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甘棠)	餐飲業	40.00%	-	註 1、註 5
雄 保	株式會社雄保聯合國際旅行社 (雄保東京)	旅行業	100.00%	100.00%	
雄獅通運	金門雄獅國際通運股份有限公司(金門 雄通)	遊覽車客運業	100.00%	-	註 5

註 1：合併公司持有 Lion THA、豐趣科技及甘棠比例分別為 49%、38.86%及 40%，惟經評估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將其納入合併個體。

註 2：北京雄獅於 110 年 1 月 5 日完成註銷登記。

註 3：Lion UK 於 110 年 9 月 14 日完成註銷登記。

註 4：雙獅聯合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4 日變更公司名稱為旅天下聯合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註 5：合併公司於 110 年 7 月新增投資甘棠及金門雄通。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電腦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設備	合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527	\$ 30,957	\$ 129,284	\$ 341,718	\$ 257,258	\$ 798,744
增 添	-	-	2,915	76,003	51,854	130,772
處分及報廢	-	-	(44,906)	(67,563)	(80,966)	(193,435)
重 分 類	-	-	453	33,188	7,158	40,799
淨兌換差額	-	-	(3)	(1,728)	(436)	(2,16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527	\$ 30,957	\$ 87,743	\$ 381,618	\$ 234,868	\$ 774,713
累計折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643	\$ 74,134	\$ 205,349	\$ 112,923	\$ 405,049
折舊費用	-	551	22,830	38,725	33,027	95,133
處分及報廢	-	-	(43,658)	(61,894)	(56,739)	(162,291)
重 分 類	-	-	268	-	(268)	-
淨兌換差額	-	-	8	(867)	(334)	(1,193)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3,194	\$ 53,582	\$ 181,313	\$ 88,609	\$ 336,698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9,527	\$ 17,763	\$ 34,161	\$ 200,305	\$ 146,259	\$ 438,015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527	\$ 30,957	\$ 87,743	\$ 381,618	\$ 234,868	\$ 774,713
增 添	-	-	7,090	69,544	30,710	107,344
處分及報廢	-	-	(26,630)	(119,528)	(66,758)	(212,916)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4,407	-	4,407
淨兌換差額	-	-	(81)	(2,624)	(1,326)	(4,03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527	\$ 30,957	\$ 68,122	\$ 333,417	\$ 197,494	\$ 669,517
累計折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194	\$ 53,582	\$ 181,313	\$ 88,609	\$ 336,698
折舊費用	-	553	16,571	41,102	35,353	93,579
處分及報廢	-	-	(25,471)	(119,446)	(26,631)	(171,548)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1,022	-	1,022
淨兌換差額	-	-	(75)	(1,564)	(1,091)	(2,73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3,747	\$ 44,607	\$ 102,427	\$ 96,240	\$ 257,021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9,527	\$ 17,210	\$ 23,515	\$ 230,990	\$ 101,254	\$ 412,496

於 110 及 109 年度由於合併公司所屬之旅遊產業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經合併公司進行減損評估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金額，並無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5年
電腦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生財設備	3至10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888,578</u>	<u>\$ 1,303,916</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 59,108</u>	<u>\$ 82,19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46,333</u>	<u>\$ 257,020</u>

於 110 及 109 年度由於合併公司所屬之旅遊產業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經合併公司進行減損評估後，使用權資產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金額，並無減損跡象。

(二) 租賃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13,374</u>	<u>\$ 160,724</u>
非流動	<u>\$ 820,871</u>	<u>\$ 1,202,35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u>1.42%~1.62%</u>	<u>1.38%~1.87%</u>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門市營運場所等使用，租賃期間為 2~1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公司因償還租賃本金，金額分別為 153,472 仟元及 241,704 仟元。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成本及費用	\$ 19,113	\$ 21,74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395	\$ 738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2,12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76,980)	(\$ 266,312)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此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u>預付款項</u>		
預付團費成本	\$ 183,822	\$ 224,255
用品盤存	68,901	63,975
預付費用	20,533	12,312
留抵稅額	9,940	3,210
預付貨款	6,048	-
	<u>\$ 289,244</u>	<u>\$ 303,752</u>
<u>非流動</u>		
<u>其他資產</u>		
存出保證金	\$ 105,987	\$ 123,650
預付設備款	15,397	648
其他	-	813
	<u>\$ 121,384</u>	<u>\$ 125,111</u>

十五、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	\$295,000
利率	-	1.14%~1.60%

(二)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230,279	\$ 43,441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662,936	690,89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40,458)	(102,303)
	<u>\$652,757</u>	<u>\$632,033</u>
利率	0%~1.85%	0%~1.85%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運輸設備及定存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分別取得新動撥之銀行借款 267,095 仟元及 713,020 仟元，分別分 3~5 年及 2~5 年攤還。

十六、應付公司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78,754	\$ 676,480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76,981	-
減：列為一年內執行賣回權部分	(278,754)	-
	<u>\$ 376,981</u>	<u>\$ 676,480</u>

(一)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30 日在台灣發行 7,000 張、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三年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7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80.6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由 80.6 元調整為 78.6 元，轉換期間自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109 年 10 月 1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112 年 5 月 2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

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 2 年之日（111 年 6 月 30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111 年 5 月 21 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5%（賣回年收益率 0.2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分別為 0 元及 840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分別為 278,754 仟元及 676,480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3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55 仟元）	\$ 694,84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62 仟元）	(<u>21,748</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993 仟元）	673,097
以有效利率 1.38% 計算之利息	4,643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u>420</u>)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分別帳列應付公司債 676,480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840 仟元）	<u>\$ 677,320</u>
110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677,320
以有效利率 1.38% 計算之利息	6,251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03,816)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u>1,001</u>)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帳列一年內執行賣回權應付公司債 278,754 仟元）	<u>\$ 278,754</u>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有面額 415,5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287 仟股。

(二)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9 日在台灣發行 4,000 張、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三年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4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92.5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為 92.5 元，轉換期間自 111 年 3 月 10 日至 113 年 12 月 9 日止。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111 年 3 月 10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113 年 10 月 3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 2 年之日（112 年 12 月 9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112 年 10 月 30 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5%（賣回年收益率 0.2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1,520 仟元；非屬衍生

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376,981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95 仟元）	\$ 394,80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16 仟元）	(<u>16,344</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979 仟元）	378,461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u>40</u>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分別帳列應付公司債 376,981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1,520 仟元）	<u>\$ 378,501</u>

十七、其他負債

<u>流 動</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費用	\$ 127,210	\$ 140,453
應付營業稅	6,050	7,648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u>2,292</u>	<u>2,674</u>
	<u>\$ 135,552</u>	<u>\$ 150,775</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3,803	\$156,07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0,182)	(65,9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3,621</u>	<u>\$ 90,17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9年1月1日	\$ 188,485	(\$ 74,019)	\$ 114,46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57	-	757
利息費用（收入）	<u>1,414</u>	(565)	<u>849</u>
認列於損益	<u>2,171</u>	(565)	<u>1,60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95)	(2,395)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95	-	195
—財務假設變動	4,626	-	4,626
—經驗調整	<u>(25,922)</u>	<u>-</u>	<u>(25,92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101)</u>	<u>(2,395)</u>	<u>(23,496)</u>
雇主提撥	-	(2,406)	(2,406)
福利支付	<u>(13,481)</u>	<u>13,481</u>	<u>-</u>
109年12月31日	156,074	(65,904)	90,17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8	-	468
利息費用（收入）	<u>776</u>	(331)	<u>445</u>
認列於損益	<u>1,244</u>	(331)	<u>91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43)	(943)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835	-	2,835
—財務假設變動	(2,065)	-	(2,065)
—經驗調整	<u>(5,052)</u>	<u>-</u>	<u>(5,05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282)</u>	<u>(943)</u>	<u>(5,225)</u>
雇主提撥	-	(2,237)	(2,237)
福利支付	<u>(9,233)</u>	<u>9,233</u>	<u>-</u>
110年12月31日	<u>\$ 143,803</u>	<u>(\$ 60,182)</u>	<u>\$ 83,62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3%	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7,972)	(\$ 9,069)
減少 0.5%	<u>\$ 8,630</u>	<u>\$ 9,84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8,344</u>	<u>\$ 9,507</u>
減少 0.5%	(<u>\$ 7,792</u>)	(<u>\$ 8,854</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218</u>	<u>\$ 2,31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2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74,723</u>	<u>70,000</u>
已發行股本	<u>\$ 747,226</u>	<u>\$ 700,000</u>
預收股本	<u>\$ 5,636</u>	<u>\$ -</u>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已請求轉換普通股 5,287 仟股。其中 564 仟股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帳列預收股本 5,636 仟元，待董事會決議依法訂定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後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79,713	\$ 815,85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5,798	5,79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25,183</u>	<u>21,748</u>
	<u>\$ 1,210,694</u>	<u>\$ 843,396</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1,95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843)	
現金股利	140,000	\$ 2.0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損撥補案</u>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 288,951</u>

有關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7,551)	(\$ 75,086)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18,046)	(2,465)
年底餘額	(\$ 95,597)	(\$ 77,551)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31,576)	\$ 13,182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失－權益		
工具	(3,141)	(44,75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2,200)	-
年底餘額	(\$ 36,917)	(\$ 31,576)

(五)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187,847	\$178,376
本年度淨損	(17,439)	(1,95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841)	(2,0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275	(8,203)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		
權益	9,000	-
子公司增資	-	25,950
資本公積變動之調整(附註二		
四)	-	(326)
股東現金股利	(2,885)	(3,944)
年底餘額	\$173,957	\$187,847

二十、收 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客戶合約收入</u>		
旅遊收入	\$ 1,577,961	\$ 6,216,026
其他收入	<u>184,459</u>	<u>329,151</u>
	<u>\$ 1,762,420</u>	<u>\$ 6,545,177</u>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收 入 合 約 之 類 型</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團費收入	\$ 1,505,166	\$ 6,071,693
FIT 收入	72,795	144,333
其他收入	<u>184,459</u>	<u>329,151</u>
	<u>\$ 1,762,420</u>	<u>\$ 6,545,177</u>

(二) 合約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149,361</u>	<u>\$ 152,689</u>	<u>\$ 791,863</u>
合約負債—流動	<u>\$ 650,557</u>	<u>\$ 560,586</u>	<u>\$ 2,685,920</u>
合約負債—非流動	<u>\$ 34,600</u>	<u>\$ -</u>	<u>\$ -</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一、淨 損

(一)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291,992	\$330,386
租金收入	11,969	13,121
股利收入	9,317	11,415
其 他	<u>62,455</u>	<u>77,353</u>
	<u>\$375,733</u>	<u>\$432,27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 21,856	\$ 9,8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961	36,520
減損損失	(6,580)	(10,558)
外幣兌換淨損	(8,735)	(7,3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39,307)	(25,123)
其 他	(10,517)	(32,808)
	<u>(\$ 42,322)</u>	<u>(\$ 29,423)</u>

(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6,571	\$ 9,50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502	25,01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6,251	4,643
	<u>\$ 38,324</u>	<u>\$ 39,163</u>

(四)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u>\$ 12,505</u>	<u>\$ 10,64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919	\$ 41,848
營業費用	<u>194,993</u>	<u>310,305</u>
	<u>\$239,912</u>	<u>\$352,1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u>\$ 1,500</u>	<u>\$ 1,61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3,550	\$ 94,983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八)	<u>913</u>	<u>1,606</u>
	<u>54,463</u>	<u>96,589</u>
其他員工福利	<u>996,272</u>	<u>1,511,82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50,735</u>	<u>\$ 1,608,41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1,611	\$ 141,197
營業費用	<u>939,124</u>	<u>1,467,218</u>
	<u>\$ 1,050,735</u>	<u>\$ 1,608,41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因稅前虧損，故不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4,657	\$ -	-
董事酬勞	-	-	-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召開董事會，108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重大差異，惟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於 109 年度損益。

	108年度
	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2,052</u>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482	\$ 50,15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1,217)	(57,472)
淨損	<u>(\$ 8,735)</u>	<u>(\$ 7,313)</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52)	\$ 8,03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99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77)	4,983
	<u>(2,029)</u>	<u>11,03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68,011	157,62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65,982</u>	<u>\$ 168,65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	<u>(\$ 653,406)</u>	<u>(\$ 583,669)</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利益	\$ 132,829	\$ 146,24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751)	(925)
免稅所得	60,416	39,0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99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2,435)	(18,67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1,077)	4,98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65,982</u>	<u>\$ 168,65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1,045)</u>	<u>(\$ 4,699)</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038	\$ 1,527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339	\$ 22,090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2,993	(\$ 199)	\$ -	\$ 2,794
國外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1,759	1,820	-	3,57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2	278	-	40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979	(265)	(1,045)	16,669
虧損扣抵	<u>136,914</u>	<u>166,288</u>	<u>-</u>	<u>303,202</u>
	<u>\$ 159,767</u>	<u>\$ 167,922</u>	<u>(\$ 1,045)</u>	<u>\$ 326,64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	(\$ 5)	\$ -	\$ -
可轉換公司債	84	(84)	-	-
	<u>\$ 89</u>	<u>(\$ 89)</u>	<u>\$ -</u>	<u>\$ -</u>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使用權資產	\$ 5,705	(\$ 5,705)	\$ -	\$ -
備抵損失	1,710	1,283	-	2,993
國外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	1,759	-	1,75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2	-	12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838	(160)	(4,699)	17,979
虧損扣抵	<u>-</u>	<u>136,914</u>	<u>-</u>	<u>136,914</u>
	<u>\$ 30,253</u>	<u>\$ 134,213</u>	<u>(\$ 4,699)</u>	<u>\$ 159,7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942	(\$ 2,937)	\$ -	\$ 5
國外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7,321	(7,321)	-	-
可轉換公司債	-	84	-	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38	(13,238)	-	-
	<u>\$ 23,501</u>	<u>(\$ 23,412)</u>	<u>\$ -</u>	<u>\$ 89</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48	\$ 48
114 年度到期	123	123
115 年度到期	324	324
116 年度到期	18,686	18,686
117 年度到期	32,815	32,815
118 年度到期	42,161	42,161
119 年度到期	65,269	65,269
120 年度到期	99,010	-
	<u>\$258,436</u>	<u>\$159,426</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8	111 年度
123	114 年度
324	115 年度
18,686	116 年度
32,815	117 年度
42,161	118 年度
734,780	119 年度
945,508	120 年度
<u>\$1,774,445</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除本公司、寶獅、雙獅投資、旅天下投資、旅天下聯合（原雙獅聯合）、雄獅通運、豐趣科技、欣聯航及金門雄通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外，雄獅資訊、安捷遊覽車、雄保及新創網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皆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三、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6.43)</u>	<u>(\$ 5.90)</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469,985)</u>	<u>(\$413,05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119	70,000

二四、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豐趣科技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現金增資並依法令予員工認股，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 41.32% 下降至 38.86%。

	豐 趣 科 技
給付之現金對價	\$ -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326</u>
權益交易差額	<u>\$ 326</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 326</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策略，主要為依據最近幾年公司產品、通路及行銷等發展策略所需要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再考慮股利支出等資金需求，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的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655,735	\$ 711,373	\$ -	\$ -	\$ 711,373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676,480	\$ 722,400	\$ -	\$ -	\$ 722,40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興櫃股票	\$ -	\$ 95,579	\$ -	\$ 95,57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353	10,353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6,541	6,541
	\$ -	\$ 95,579	\$ 16,894	\$ 112,473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賣 回選擇權	\$ -	\$ 1,520	\$ -	\$ 1,520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基金及 興櫃股票	\$ 242,421	\$ 92,544	\$ -	\$ 334,965
—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10,733	10,733
— 國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6,541	6,541
	<u>\$ 242,421</u>	<u>\$ 92,544</u>	<u>\$ 17,274</u>	<u>\$ 352,23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賣 回選擇權	\$ -	\$ 840	\$ -	\$ 840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如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或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投入參數，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鑑於執行評價所需投入成本非具經濟效益，係採投資標的公司淨值並採市場法作為評估依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 3,341,717	\$ 3,452,5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473	352,239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520	8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924,583	2,114,94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列為一年內執行賣回權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的目的，主要為管理與營運活動有關的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除致力判斷、評估市場的不確定性外，合併公司之財務運作以保守穩健為最高指導原則，對於風險較高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其他金融商品均無操作。基於以上原則，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自然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匯率風險管理策略除建立各幣別安全庫存部位並定期檢視外，視狀況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主要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損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損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稅 前 損 益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美 元	\$ 11,306	\$ 2,412
人 民 幣	1,355	904

稅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各幣別現金及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幣別計價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及持有存款，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

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644,851	\$ 899,437
— 金融負債	656,600	777,37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418,368	2,249,472
— 金融負債	892,350	928,44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5,260 仟元及 13,210 仟元，主係因合併公司浮動利率銀行存款與浮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變動。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係因浮動利率金融負債減少。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 5%，110 及 109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 5,624 仟元及 17,61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若違反合約義務而對公司可能產生損失的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有因為營運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收回風險及承作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的履約風險。

(1) 為維持及提昇應收帳款品質，合併公司除於交易前評估同行及企業之信用狀況外，並建立應收帳款跟催機制，以降低應收帳款風險。

(2) 合併公司承作金融商品的交易對象均是信用良好之銀行，故無重大履約疑慮。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的，主要在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約當現金以及足夠的銀行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資金以支應營運及各項活動。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兌現天期大多於 1 個月內，銷售收款以現金、支票、匯款及信用卡為主，應收信用卡款收款期間多不超過 1 個月，一般應收帳款收款期間約為 90 天內，相對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支付天期 90 天內，合併公司之資金尚足以支應營運及各項活動，且有一定銀行額度，預期不致有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

含本金及估計利息) 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9,763	\$ 19,163	\$ 84,448	\$ 521,611	\$ 299,260	\$ 934,245
浮動利率工具	19,887	39,880	180,691	651,892	-	892,350
固定利率工具	-	-	278,754	377,846	-	656,600
	<u>\$ 29,650</u>	<u>\$ 59,043</u>	<u>\$ 543,893</u>	<u>\$ 1,551,349</u>	<u>\$ 299,260</u>	<u>\$ 2,483,195</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租賃負債	<u>\$ 125,828</u>	<u>\$ 560,799</u>	<u>\$ 305,495</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13,866	\$ 27,518	\$ 119,340	\$ 711,188	\$ 491,165	\$ 1,363,077
浮動利率工具	982	146,972	149,349	631,138	-	928,441
固定利率工具	-	-	100,000	677,375	-	777,375
	<u>\$ 14,848</u>	<u>\$ 174,490</u>	<u>\$ 368,689</u>	<u>\$ 2,019,701</u>	<u>\$ 491,165</u>	<u>\$ 3,068,893</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租賃負債	<u>\$ 231,662</u>	<u>\$ 751,708</u>	<u>\$ 497,991</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662,936	\$ 985,895
— 未動用金額	<u>1,418,350</u>	<u>1,606,884</u>
	<u>\$ 2,081,286</u>	<u>\$ 2,592,779</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230,279	\$ 43,441
— 未動用金額	<u>5,680</u>	<u>280</u>
	<u>\$ 235,959</u>	<u>\$ 43,721</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傑森全球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安適小客車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欣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American Vacation, Inc.	實質關係人
雄獅國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雄獅投資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寶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欣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保保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實質關係人
光一國際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共樂遊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欣食旅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15,131</u>	<u>\$ 16,674</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營業成本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成本	實質關係人	<u>\$ 33,876</u>	<u>\$ 22,43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1,766</u>	<u>\$ 4,01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經評估後均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512</u>	<u>\$ 2,93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274</u>	<u>\$ 33</u>	<u>\$ -</u>	<u>\$ -</u>

(七) 承租協議

1. 取得使用權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2,344</u>	<u>\$ 2,530</u>

2. 租賃負債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u>\$ 2,210</u>	<u>\$ 2,027</u>

3. 利息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8</u>	<u>\$ 18</u>

4. 租賃交易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其租金收入與非關係人相當。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11,813</u>	<u>\$ 12,292</u>

資產負債表日因租金收入所產生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實質關係人	<u>\$ 714</u>	<u>\$ 154</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總管理處分攤收入

合併公司為關係人提供部分管理服務並認列總管理處管理收入，帳列營業費用減項。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44,811</u>	<u>\$ 23,171</u>

資產負債表日因提供管理服務產生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實質關係人	<u>\$ 2,436</u>	<u>\$ 10,019</u>

2. 廣告費用、影音拍攝製作及旅遊雜誌費用

關係人為合併公司提供廣告製作及旅遊行程宣傳影音拍攝製作服務，合併公司並向關係人訂閱旅遊相關雜誌，帳列廣告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6,166</u>	<u>\$ 23,045</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8,427	\$118,834
退職後福利	<u>5,793</u>	<u>25,181</u>
	<u>\$ 94,220</u>	<u>\$144,01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及活存	\$ 96,755	\$ 46,5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143,815</u>	<u>67,431</u>
	<u>\$240,570</u>	<u>\$113,946</u>

質押定存主要係因業務需要繳存交通部觀光局之定期存款及提供融資借款之擔保品，質押活存主要係因業務需要提供予銀行之信用卡刷卡機保證金及開立營業用保證函所用，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有因購票及訂房等而委託銀行出具履約保證函之承諾及或有事項，開立保證函餘額分別為468,710仟元及742,710仟元。

(二) 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因向航空公司購票及其他而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32,034仟元及119,647仟元。

三十、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依交通部觀光局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持續暫停旅行業組團赴國外旅遊及接待來台觀光團體入境，且各國採取國境封閉式管理，消費型態發生重大轉變，致109年2月起營業收入大幅下降。110年5月至7月由於我國疫情升溫，合併公司為配合政府防疫政策暫停辦理國內旅遊。自8月國內疫情趨緩，政府逐步鬆綁防疫政策，國人旅遊意願亦提升，致使國內旅遊收入逐漸回穩。因應全球疫情發展趨勢的不確定性及台灣對疫情控制的信心，合併公司正積極發展以台灣為客源地及目的地的旅遊生態相關營運，期望能以創新的營運模式再創高峰。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358	27.67 (美元：新台幣)	\$ 231,266
人民幣	6,230	4.35 (人民幣：新台幣)	27,101
加幣	615	21.63 (加幣：新台幣)	13,302
英鎊	325	37.30 (英鎊：新台幣)	12,123
日幣	46,956	0.24 (日幣：新台幣)	11,269
港幣	1,496	3.55 (港幣：新台幣)	5,311
歐元	136	31.33 (歐元：新台幣)	4,261
澳幣	182	20.09 (澳幣：新台幣)	3,656
瑞士法郎	61	30.19 (瑞士法郎：新台幣)	1,842
			<u>\$ 310,131</u>

外幣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86	27.67 (美元：新台幣)	\$ 5,147

109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808	28.48 (美元：新台幣)	\$ 51,492
人民幣	4,129	4.38 (人民幣：新台幣)	18,085
日幣	49,207	0.28 (日幣：新台幣)	13,778
歐元	102	35.06 (歐元：新台幣)	3,576
澳幣	150	21.98 (澳幣：新台幣)	3,297
瑞士法郎	65	32.37 (瑞士法郎：新台幣)	2,104
新幣	37	21.58 (新幣：新台幣)	798
			<u>\$ 93,130</u>

外幣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4	28.48 (美元：新台幣)	\$ 3,247
日幣	4,264	0.28 (日幣：新台幣)	1,194
			<u>\$ 4,441</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益
	1(新台幣:新台幣)	(\$ 8,735)	1(新台幣:新台幣)	(\$ 7,313)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依業務別區分。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旅遊部門	其他部門	內部沖銷	總計
<u>110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00,547	\$ 161,873	\$ -	\$ 1,762,420
部門間收入	<u>5,379</u>	<u>286,823</u>	<u>(292,202)</u>	<u>-</u>
部門收入	<u>\$ 1,605,926</u>	<u>\$ 448,696</u>	<u>(\$ 292,202)</u>	<u>\$ 1,762,420</u>
部門損益	<u>(\$ 926,351)</u>	<u>(\$ 66,244)</u>	<u>\$ 31,597</u>	<u>(\$ 960,99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307,592</u>
稅前淨損				<u>(\$ 653,406)</u>
<u>109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402,630	\$ 142,547	\$ -	\$ 6,545,177
部門間收入	<u>672,259</u>	<u>371,297</u>	<u>(1,043,556)</u>	<u>-</u>
部門收入	<u>\$ 7,074,889</u>	<u>\$ 513,844</u>	<u>(\$ 1,043,556)</u>	<u>\$ 6,545,177</u>
部門損益	<u>(\$ 976,471)</u>	<u>(\$ 22,880)</u>	<u>\$ 41,345</u>	<u>(\$ 958,00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374,337</u>
稅前淨損				<u>(\$ 583,669)</u>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 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本公司	雄獅國際旅行社(上海) 有限公司	2	\$ 292,033	\$ 43,620	\$ 13,035	\$ 13,035	\$ -	0.89%	\$ 1,460,168	Y	N	Y	
0	本公司	寶獅(上海)國際旅行 社有限公司	2	292,033	21,810	-	-	-	-	1,460,168	Y	N	Y	
0	本公司	Lion Travel Service Co., Ltd. (Japan)	2	292,033	80,370	-	-	-	-	1,460,168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62,301	0.50%	\$ 62,301	註6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3	7,333	0.67%	7,333	
	株式會社 JHAT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6,541	3.01%	6,541	
	環島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900	11.11%	900	
雙獅投資	股票							
	維格餅家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	2,128	0.57%	2,128	註6
雄保	股票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5,575	0.13%	15,575	註6
	優遊吧斯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	2,120	4.80%	2,120	
旅天下聯合	股票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5,575	0.13%	15,575	註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所持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註6：興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以110年12月最末日成交均價計算。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 2)	關係 (註 2)	年初買入 (註 3)		賣出 (註 3)				年底			
					股數	金額 (註 5)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基金 京城樂富 R1 基金 受益證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	23,000	\$ 242,421	-	\$ -	23,000	\$ 236,900	\$ 234,700	\$ 2,200	-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註 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註 5：期初餘額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雄獅通運	孫公司	進貨	\$ 118,065	10.47%	與非關係人交易相當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4,514)	2.72%	
雄獅通運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8,065	88.48%	與非關係人交易相當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4,514	78.00%	
雄獅資訊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4,284	86.53%	與非關係人交易相當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7,369	91.83%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註4：轉投資公司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部銷除。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註 4)		
				科目	金額 (註 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本公司	寶獅	1	其他收入	\$ 6,800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39%
0	本公司	寶獅	1	應付帳款	2,039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4%
0	本公司	旅天下聯合	2	營業收入	2,596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15%
0	本公司	旅天下聯合	2	營業成本	2,241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13%
0	本公司	雄獅通運	2	營業費用	6,046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34%
0	本公司	雄獅資訊	2	其他收入	9,865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56%
0	本公司	旅天下聯合	2	其他收入	3,515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20%
0	本公司	US Lion	2	應收帳款	1,977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4%
0	本公司	雄獅資訊	2	預付款項	23,863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44%
0	本公司	Lion THA	2	預付款項	3,308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6%
0	本公司	US Lion	2	預付款項	915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2%
0	本公司	寶獅上海	2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47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14%
0	本公司	雄獅資訊	2	其他應付款	7,369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14%
2	雄獅通運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18,065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6.70%
2	雄獅資訊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14,284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6.48%
2	豐趣科技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7,290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41%
2	雄獅通運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514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8%
2	雄獅資訊	寶獅	5	營業收入	8,857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50%
2	雄獅通運	寶獅	5	營業收入	6,368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36%
2	雄獅資訊	雄保	5	營業收入	1,140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6%
2	安捷	雄獅通運	6	營業收入	24,184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1.37%
2	雄獅通運	旅天下聯合	6	營業收入	3,299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19%
2	雄獅資訊	雄獅通運	6	營業收入	1,491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8%
2	安捷	雄獅通運	6	其他收入	2,806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16%
2	安捷	雄獅通運	6	應收帳款	1,613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3%
2	上海雄獅	寶獅上海	6	預付款項	36,101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67%
2	雄獅通運	安捷	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31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3%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及孫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填 1。

(3) 孫公司填 2。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六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母公司對孫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子公司對孫公司。

(5) 孫公司對子公司。

(6) 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全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外幣仟元／外幣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雙獅投資	台灣	投資業	\$ 330,000	\$ 280,000		37,000	100	\$ 329,053	(\$ 58,672)	(\$ 58,672)	子公司
	Lion Holding	香港	投資業	572,217	572,217		143,740	100	469,525	(8,509)	(8,509)	子公司
	寶獅	台灣	旅行業	97,980	97,980		10,000	100	63,475	1,333	1,333	子公司
	雄保	台灣	旅行業	66,000	66,000		6,600	55	38,343	(2,628)	(1,445)	子公司
雙獅投資	雄獅資訊	台灣	資訊科技業	14,301	14,301		3,000	100	24,339	(1,833)	(1,833)	孫公司
	雄獅通運	台灣	遊覽車客運業	160,336	110,336		16,500	100	118,790	(43,518)	(43,518)	孫公司
	安捷遊覽車	台灣	遊覽車客運業	40,517	40,517		5,000	100	43,282	(2,373)	(2,373)	孫公司
	旅天下投資	台灣	投資業	102,000	102,000		12,500	100	139,382	(10,745)	(10,745)	孫公司
Lion Holding	Lion YVR	加拿大	旅行業	7,695	7,695		100	100	23,961	(1,011)	(1,011)	孫公司
	Lion SYD	澳洲	旅行業	CAD 112	CAD 112		44	100	7,572	(CAD 47)	(CAD 47)	孫公司
	Lion AKL	紐西蘭	旅行業	AUD 67	AUD 67		0.1	100	2,276	AUD 64	AUD 64	孫公司
	Lion HK	香港	旅行業	NZD 113	NZD 113		3	100	90,726	(827)	(827)	孫公司
	US Lion	美國	旅行業	63,780	63,780		3	100	90,726	(NZD 41)	(NZD 41)	孫公司
	Lion JPN	日本	旅行業	HKD 16,294	HKD 16,294		360	100	2,747	HKD 301	HKD 301	孫公司
	Lion THA	泰國	旅行業	13,284	13,284		360	100	2,747	(3,087)	(3,087)	孫公司
	Lion UK	英國	旅行業	USD 360	USD 360		27	100	50,303	(USD 110)	(USD 110)	孫公司
	Travel Story	日本	旅行業	85,927	85,927		27	100	50,303	(3,935)	(3,935)	孫公司
	Lion THA	泰國	旅行業	JPY 274,000	JPY 274,000		1,323	49	17,913	(JPY 15,476)	(JPY 15,476)	孫公司
旅天下投資	旅天下聯合	台灣	旅行業	11,579	11,579		1,323	49	17,913	(6,199)	(3,038)	孫公司
	欣聯航	台灣	旅行業	12,395	12,395		7	100	8,525	(THB 7,056)	(THB 3,457)	孫公司
	豐趣科技	台灣	資訊科技業	THB 12,395	THB 12,321		-	-	-	(126)	(126)	註 4
旅天下聯合	新創網	台灣	旅行業	GBP -	GBP 300		7	100	8,525	(GBP 3)	(GBP 3)	孫公司
	甘棠	台灣	餐飲業	18,362	18,362		7	100	8,525	(500)	(500)	孫公司
雄保	雄保東京	日本	旅行業	JPY 63,600	JPY 63,600		7	100	8,525	(JPY 1,938)	(JPY 1,938)	孫公司
	旅天下聯合	台灣	旅行業	69,056	69,056		7,389	61	85,932	(14,606)	(8,846)	孫公司之子公司
	欣聯航	台灣	旅行業	10,000	10,000		1,000	100	11,691	262	262	孫公司之子公司
雄獅通運	金門雄通	台灣	遊覽車客運業	39,050	39,050		3,905	39	36,847	(5,249)	(2,039)	孫公司之子公司
	雄獅通運	台灣	遊覽車客運業	9,975	9,975		1,200	100	2,238	(192)	(192)	孫公司之子公司
雄獅通運	雄獅通運	台灣	遊覽車客運業	6,000	-		600	40	3,293	(6,767)	(2,707)	孫公司之子公司
	雄獅通運	台灣	遊覽車客運業	2,033	2,033		0.1	100	2,439	(43)	(43)	孫公司
雄獅通運	雄獅通運	台灣	遊覽車客運業	JPY 7,400	JPY 7,400		7,400	100	7,400	(JPY 101)	(JPY 101)	孫公司
	雄獅通運	台灣	遊覽車客運業	30,000	-		5,330	100	22,343	(9,916)	(1,076)	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4：Lion UK 於 110 年 9 月 14 日完成註銷登記。

註 5：被投資公司已於合併時納入合併主體。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2(2)B)	年 底 投 資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匯 入	回 收							
雄獅(福建)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行業	\$ 55,340 USD 2,000	係本公司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 49,806 USD 1,800	\$ - USD -	\$ - USD -	\$ 49,806 USD 1,800	(\$ 654) (RMB 151)	90	(\$ 589) (RMB 136)	\$ 45,598	\$ -		
雄獅國際旅行社(上海)有限公司	旅行業	27,670 USD 1,000	係被投資公司-Lion Holding 轉投資 Lion HK 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27,670 USD 1,000	- USD -	- USD -	27,670 USD 1,000	1,298 RMB 300	100	1,298 RMB 300	73,226	-		
雄獅國際旅行社(北京)有限公司	旅行業	- USD -	係被投資公司-Lion Holding 轉投資 Lion HK 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13,835 USD 500	- USD -	- USD -	13,835 USD 500	- RMB -	-	- RMB -	-	-	註 6	
雙獅旅遊管理(中國)有限公司	管理諮詢	160,486 USD 5,800	係被投資公司-Lion Holding 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276,700 USD 10,000	- USD -	- USD -	276,700 USD 10,000	3,958 RMB 921	100	3,958 RMB 921	100,755	-		
欣雄獅旅業有限公司	旅行業	95,590 RMB 22,000	係被投資公司-雙獅旅遊管理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130,350 RMB 30,000	- RMB -	- RMB -	130,350 RMB 30,000	463 RMB 111	100	463 RMB 111	58,568	-		
寶獅(上海)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行業	15,208 RMB 3,500	係被投資公司-欣雄獅旅業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9,994 RMB 2,300	- RMB -	- RMB -	9,994 RMB 2,300	(2,210) (RMB 509)	100	(2,210) (RMB 509)	(29,626)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373,545 USD 13,500	\$ 877,139 (註 4) USD 31,700
	\$ 876,10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 4：投審會係以外幣為核准限額，截至本期止投資金額並未超限。

註 5：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0 年度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10 年 12 月底之匯率計算。

註 6：北京雄獅於 110 年 1 月 5 日完成註銷登記，剩餘清算匯回程序尚在進行中。

註 7：被投資公司已於合併時納入合併主體。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王 文 傑	12,818,993	17.02%
陳 豐 續	6,325,598	8.4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